湛河区2020年教育扶贫资金分配情况公告告示

2020年9月15日，上级下达湛河区2020年第二批教育扶贫资金0.8万元。其中：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资金9.92万元，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儿童学前教育保教费2.16万元，根据《河南省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有关规定，经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同意，现将扶贫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公示如下：

一、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平财预2020（552）号 | 下达2020年第二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营养改善省级资金 | 0.8万元 |

以上各项资金已拨付至区教体局直接支付帐户，用于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

1. 分配原则

按照科学合理，公开透明，专款专用的原则，根据省、市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湛河区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重点用于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的营养改善以及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儿童学前教育保教费，保证每一位孩子不因家庭贫困上不起学。

三、为满足脱贫攻坚工作需要，更好地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咨询、举报和监督，区财政局特设立扶贫资金管理咨询、举报电话：3997879，3998260，在规定的财政部门职责范围内接受群众咨询、举报。（公示时间2020年9月30日）